

##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

### 《危險藥物條例》 (第 134 章)

#### 《2020 年危險藥物條例(修訂附表 2)令》

#### 引言

保安局局長於 2020 年 2 月 11 日，根據《危險藥物條例》(第 134 章)(下稱“該條例”)第 50(2)條，作出《2020 年危險藥物條例(修訂附表 2)令》(“命令”)(附件 A)。

#### 理據

2. 根據該條例第 22(1)(e)及(f)條，但凡註冊藥劑師或認可人士，在訂明醫院受僱或受延聘，而其受僱或受延聘工作的職責包括配藥或供應藥物；以及當其時主管訂明醫院的病房、手術室或其他部門的護士長<sup>1</sup>，為執行其專業或行使其職能的需要，或因其受僱職務的需要及其職位的身分，可管有及供應危險藥物。此外，根據該條例第 22(2)條，訂明醫院的總護士長，為醫院的需要及以其作為總護士長的身分，可管有及供應危險藥物。根據該條例第 2 條，訂明醫院指(但不限於)該條例附表 2 指明的醫院或院所。

3. 載列於附件 B 的四間新院所已開始營運。為有效控制症狀以及在有關院所施行醫療管理，實有需要把上述院所納入附表 2，以便在上述院所工作的註冊藥劑師、認可人士、護士長和總護士長可根據該條例，管有及供應危險藥物。

4. 當局亦藉此機會，從附表 2 中刪除載列於附件 C 的兩間已關閉的院所。

#### 命令

5. 載於附件 A 的命令旨在 -

(a) 於該條例附表 2 加入四間院所；以及

---

<sup>1</sup> 根據該條例第 2 條的釋義，“護士長”包括“任何執行護士長職責的人，及不論職稱為何而執行與護士長相類職責的人”。

(b) 從該條例附表2中刪除兩間院所。

### **立法程序時間表**

6. 立法程序時間表如下—

刊登憲報	2020年2月14日
提交立法會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	2020年2月19日
生效日期	2020年4月24日

### **建議的影響**

7. 修訂符合《基本法》，包括有關人權的條文。修訂不會影響該條例現有的約束力。修訂對經濟、生產力、環境、可持續發展、家庭、性別或公務員均無影響。因修訂而產生對財政的影響輕微，將由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吸納。

### **公眾諮詢**

8. 我們已徵詢相關院所的意見，並取得同意，將其納入是次法例修訂。

### **宣傳安排**

9. 我們會安排發言人答覆傳媒查詢。

### **查詢**

10. 如對本參考資料摘要有任何查詢，可與總行政主任(禁毒)徐聯平先生(電話：2867 2752，傳真：2810 1790)聯絡。

保安局

禁毒處

2020年2月12日

## 《2020 年危險藥物條例(修訂附表 2)令》

第 1 條

1

## 《2020 年危險藥物條例(修訂附表 2)令》

(由保安局局長根據《危險藥物條例》(第 134 章)第 50(2)條作出)

## 1. 生效日期

本命令自 2020 年 4 月 24 日起實施。

## 2. 修訂《危險藥物條例》

《危險藥物條例》(第 134 章)現予修訂，修訂方式列於第 3 條。

## 3. 修訂附表 2(政府營辦的醫院及軍方醫院以外的訂明醫院及院所)

## (1) 附表 2 ——

## 廢除

“香港腎臟基金會有限公司(九龍城洗腎中心) (Hong Kong Kidney Foundation Limited (Kowloon City Dialysis Centre))”。

## (2) 附表 2 ——

## 廢除

“保良局福慧護老院 (Po Leung Kuk Fuk Wai Home for the Elderly)”。

## (3) 附表 2 ——

## 按筆劃數目順序加入

“松悅園耆和護養院 (Evergreen (Kwai Chung Estate) Nursing Home)

松悅園耆泰護養院暨日間護理中心 (Evergreen (On Tai) Nursing Home Cum Day Care Centre)

嘉頤薈 (Grand Residence)

薈耆頤養院 (Alpine Nursing Home)”。

## 《2020 年危險藥物條例(修訂附表 2)令》

2

保安局局長

2020 年 2 月 11 日

註釋

本命令修訂《危險藥物條例》(第 134 章)附表 2，以 ——

- (a) 從訂明醫院及院所名單(名單)中刪去 2 間院所(見本命令第 3(1)及(2)條)；及
- (b) 在名單中加入 4 間院所(見本命令第 3(3)條)。

**附件 B**

**納入《危險藥物條例》(第134章)附表2的新院所**

**院所名稱**

薈耆頤養院 (Alpine Nursing Home)

松悅園耆和護養院 (Evergreen (Kwai Chung Estate) Nursing Home)

松悅園耆泰護養院暨日間護理中心 (Evergreen (On Tai) Nursing Home  
Cum Day Care Centre)

嘉頤薈 (Grand Residence)

**附件 C**

**從《危險藥物條例》(第134章)附表2中刪除的院所**

**院所名稱**

香港腎臟基金會有限公司(九龍城洗腎中心)(Hong Kong Kidney Foundation Limited (Kowloon City Dialysis Centre))

保良局福慧護老院(Po Leung Kuk Fuk Wai Home for the Elderly)